

中央研究院

臺灣史田野研究通訊

Newsletter of Taiwan History Field Research

14

立杜絕賣田契字人林和生全任逢春先年承祖父遺下有双季水田壹處在涌濃庄十份埔第四份原帶田甲叁分制厘零捌絲正東至張添進二田為界西至林何壽林秀官田為界南至圳為界北至橫車路為界四至界址全中面踏分明今因乏銀應用應將此田出賣于人先儘問至親人等俱各不能承領托中引託于冬至會評事公內人^{惟麟洪雲生}承領出首承買當日憑中三面言定時值賣價銀壹百伍拾大員正即日銀契兩交明白中間並無短少債貸準折等情亦無包賣他人物業自賣之後即交于評事公會內人耕常為業壹賣于休永斷葛藤寬生兄弟不敢異言生瑞倘有工手來歷不明以及租粟不清不干承買人之事係出賣人一手概當此係二比甘愿兩無逼勒恐口無憑立出杜絕契壹紙又帶大單壹紙共交紙付為執照

即日批明實領到契字內除佛銀壹百伍拾大員正立批
又批明工手老契并分單未帶帶下倘有執出不堪照用批的
又批明中圳坡水直透灌蔴至南此明
說合中人 齊生 和生
在場見人 弟友生 弟友生
的筆 龍春 弟友生
弟友生 弟友生

光緒拾陸年三月 日立杜絕契賣田契字人林和生
逢春

中華民國79年3月

封面圖片說明

尺 寸：42×42 (cm)

提 供 者：苗栗南庄陳達明先生

說 明：高雄美濃舊稱「瀾濃庄」，本字據所載田土，即座落在瀾濃庄十份埔一帶。光緒十六年三月，立契人林寬生、林和生同侄逢春，將祖傳雙季水田賣予冬至會評事公嘗會內偉麟、奔生等人，售價六八佛銀一五〇大元正。批明處之「中金花押銀」，應指仲介人可獲得之花紅酬勞。契中較特別的是：立契人「手」、「脚」印模並用，饒具趣味。

中央研究院

臺灣史田野研究通訊

Newsletter of Taiwan History. Field Research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三月

台北・南港

目 錄

研究計劃

- 日據時代台灣美術發展史研究／顏娟英1

問題與討論

- 歷史地理學與台灣史的研究／施添福3
從語言規劃看雙語教育／謝國平10

相關學術會議報導

- 中國民族學會第十五屆年會／編輯組16

台灣研究專書簡介

- 尹著「台灣開發史研究」評介／許雪姬18
一條河的故事：從「台中縣大甲溪流域開發史」談台灣史的撰述工作／陳秋坤24

田野拾穗

- 東河地區史前遺址調查／黃士強27
關於梧棲鐘藏古文書的幾點觀察／洪麗完29

田野省思

- 我的田野調查經驗／劉枝萬40

資料介紹

- 日據時代台灣的人口資料／溫振華44

台灣史田野研究室報導／編輯組

-47

學術動態／編輯組

-48

編後語

-50